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实施重大资产重组（资产出售）。公司于2015年12月4日、2015年12月21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、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》等相关议案，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5年12月5日、12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资产重组方面，目前公司已经向克州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北京盈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简称北京盈聚）完成了部分转让标的公司的股权过户登记手续，其余部分标的公司的转让手续也正在申请办理过程中。

债务和解方面，2015年12月19日，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、岳阳市中湘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中湘实业）、北京盈聚同公司签署了债务和解补充协议，约定公司1.2亿元信托贷款债务由北京盈聚替代中湘实业承担代偿责任。

2015年12月30日，公司与北京盈聚、广发证券在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北京一中院”）主持下达成债务和解，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《关于达成〈民事调解书〉的公告》。

2015年12月31日，北京盈聚通过电子汇款方式，分别将“ST湘鄂债”309,753,801.32元，北京信托120,537,500.00元汇至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指定账户，完成了相关支付义务。

目前，上述资产重组和债务重组工作正在不断推进，由于涉及资产标的多、查封抵押多、资产交割和债务违约化解交叉进行，其中程序较为复杂且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此外，公司债务和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融资债务，均由北京盈聚和中湘实业参与和解代偿，两者既有不同又有关联。顺利解决好该事项，对公司非常重要。为维护各方利益，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11

日开市起将继续停牌。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。

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公告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九日